

#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闽卫督函〔2024〕40号

答复类别：B类

##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1106号建议的答复

王清芳代表：

《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第1106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省卫健委聚焦实现健康老龄化的工作目标和职责，坚持一切为了老年人健康，推动老年健康工作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实施老年健康促进行动，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充分发挥政府、社会、家庭、个人各方作用，切实增进全体老年人的健康福祉。

### 一、开展的主要工作

（一）加强老年健康教育和预防保健。持续开展老年健康宣传周、敬老月等主题宣传活动，组织老年健康领域专家，大力宣传普及老年健康知识，提高老年人主动健康能力。启动福建省“移动医院”巡诊项目，加强老年人预防保健，开展老年口腔健康、营养改善、心理关爱和痴呆防治等老年健康促进专项行动，推动关口前移。在全省72个社区开展老年心理关爱行动，加强老年

人心理干预，改善其心理健康状况。在全省 9 个县（市、区）、1 个乡镇组织老年营养改善行动试点，加强对老年人群的营养干预，为全省实施积累经验。为预防和减缓老年痴呆的发生，在全省 26 个县（市、区）开展老年痴呆防治促进行动试点。在晋江市开展老年人失能失智预防干预试点，在社区居民中广泛普及失能失智预防干预知识和技能，受到广泛好评。实施老年人健康素养调查，目前完成了 8 个县（区）项目点 1600 名老年人健康素养调查，为提升老年人的健康水平提供循证和决策依据。规范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广泛开展服务宣传，充分调动社区、家庭、辖区驻地单位的积极性，动员老年人主动接受健康管理服务。持续开展为失能老年人提供健康评估与健康服务项目，改善失能老年人的生活质量。截至 2023 年底，全省为 13158 名失能老年人提供健康评估，为 12351 名失能老年人提供至少一次的健康服务。全省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77.22%，为 443.6 万名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建立健康档案。

（二）提升老年医疗服务能力。加强全省公立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规范化建设，截至 2023 年底，全省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性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比例达 85.8%。持续做好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推动医疗机构适老化改造，优化老年人就医环境。增加康复医疗机构数量和床位规模，提高基层社区康复服务能力。稳步扩大安宁疗护试点，在国家安宁疗护试点市的每个县（市、区）至少建设 1 个安宁疗护病区。全面推广家庭病床服务，持续提高

65岁及以上老年人群体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水平。

(三)加快推进医养结合发展。一是强化医养政策引领。2022年12月，我委联合省发改委等十一部门制定《关于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实施方案》，鼓励大型或主要接收失能老年人的养老服务机构按标准设置医疗卫生机构，将养老机构内设符合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纳入医疗联合体管理，为老年人提供连续、全流程的医疗卫生服务。2023年11月，《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引导和支持医疗机构重点面向行动不便的高龄或失能老年人，以及慢病、疾病康复期或终末期的老年患者，提供家庭病床、远程巡诊等居家医疗服务。加强养老机构、医疗机构、接续性医疗机构等业务协作，畅通预约就诊、急诊急救绿色通道，提升养老机构举办的医疗机构开展医疗服务和药事管理能力；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医养结合服务设施，引导医务人员从事医养结合服务。”二是创新社区医养服务模式。开展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行动，推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与社区养老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与敬老院、农村幸福院同址或毗邻建设。开展以家庭病床为主要形式的老年人居家医疗服务试点，开发家庭病床远程服务系统，全省有269家医疗卫生机构为符合收治要求的居家和入住养老服务机构老年人提供家庭病床服务，建床对象满意率在95%以上。截至2023年底，全省医养结合机构总数192家，医养结合总床位5.3万张，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服务机构建立签约合作关

系 2574 对。三是推进“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组织专家修改完善《福建省“互联网+护理服务”项目目录》，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每个设区市至少有 1 个县（市、区）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有条件的设区市可增加试点范围。鼓励有条件的三级医院积极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充分发挥优质护理资源的帮扶带动作用，尤其在标准规范制定、人员培训等方面充分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同时，积极协调省医保局制定出台“互联网+护理服务”相关价格政策。

（四）推动健康老年信息化支撑。2021 年 3 月，国家卫生健康委上线全国老龄健康信息管理系统，定期采集各省份老年人健康信息等数据。近年来，我省按照国家要求，积极报送基本人口、健康档案、个人健康体检、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等 14 类老龄健康信息，通过汇总、整合、分析我省老龄健康数据情况报告，探索形成针对老年人健康特征、健康需求、行为习惯等方面的科学评价，发挥信息化对老龄健康服务管理的支撑推动作用。

## 二、下一步工作

我委将积极吸纳您的建议，进一步发展老年健康服务体系，优化养老服务的有效供给，持续扩大老年人心理关爱项目、失能老年人健康评估与服务项目覆盖面，惠及更多有需要的老年人。开展老年人认知功能筛查及早期干预，建立老年痴呆防治服务网

络，降低老年痴呆患病率。推进全省医疗大数据汇聚，探索临床研究大数据应用。支持规模较大的养老机构设置医疗卫生机构，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养结合机构，积极探索学习台湾医养模式。鼓励医疗资源富余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利用现有资源开展医养结合服务，充分利用通过“互联网+”、家庭病床、上门巡诊等方式为行动不便的老年人等提供专业的医疗服务，密切联系有关部门加大力度推动医养有机衔接。

感谢您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杨闽红

联系人：林 宁

联系电话：0591-87272670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4月17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三明市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办公厅。